

宝应县烈士陵园提质改造工程顺延第二名 供应商的情况说明

江苏汇诚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我单位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收到江苏皇岗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《放弃中标声明函》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658 号）第四十九条规定，以及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的排序，同意排名第二的扬州鑫宇涵建设有限公司成为成交供应商，以确保项目能够顺利进行。

